附件4

企业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1. 自愿以商户身份参与龙岗区2022年购车补贴活动。
2. 自觉遵守国家物价管理相关法规。不虚假宣传，不欺诈消费，不强制消费，不签订“阴阳合同”和霸王条款等不正当销售行为。不销售假冒伪劣商品、“三无”产品和不合格产品。
3. 在活动期间，不借机抬价，不以开具虚假发票、先开票后报废票据、为其它门店代开票据、票据内容与实际销售车辆型号不符等各种套取或协助套取政府奖励的违法违规行为。
4. 自愿按时按质如实填写报送龙岗区购车补贴活动相关资料。
5. 活动结束后，应积极协助符合奖励条件的消费者向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申领补贴。

 6、对本企业整理提交审核的相关购车补贴申请人的全套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和合规性负责，所提交的资料符合活动相关规则并承担相关责任。

若违反以上承诺，自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罚，由此引起的经济损失自负。

特此承诺。

（此页无正文）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申请人为单位的需加盖公章，被委托人签字的需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